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审字[2024]02333 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47V6UPSK1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30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16519

审 计 报 告

鹏盛审字[2024]02333 号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11月29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00,563.97	2,720,62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326.00	1,290,617.06
应收账款	3	1,691,335.29	2,378,199.93
应收款项融资	4	506,800.00	1,456,828.83
预付款项	5	1,124,499.80	1,220,043.48
其他应收款	6	81,565.00	1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6,834,820.89	4,477,555.0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	224,660.31	66,707.52
流动资产合计		10,767,571.26	13,620,581.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	3,634,674.29	3,334,251.6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0	1,700,000.00	1,925,0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34,674.29	5,259,251.63
资产总计		16,102,245.55	18,879,833.16

法定代表人：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马原

陈维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	1,473,065.63	201,165.3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2	4,717,194.69	2,272,389.38
应付职工薪酬	13	570,783.98	844,676.52
应交税费	14	80,923.32	2,234.33
其他应付款	15	551,376.20	421,976.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6	616,561.31	679,797.68
流动负债合计		8,009,905.13	4,422,23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009,905.13	4,422,23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7	12,197,894.74	12,197,894.74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	27,226,105.26	27,226,105.2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9	-31,331,659.58	-24,966,40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92,340.42	14,457,59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02,245.55	18,879,833.16

法定代表人：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陈维



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	9,959,889.92	7,736,021.24
减：营业成本	20	4,929,159.24	3,396,513.02
税金及附加	21	27,494.75	594.43
销售费用	22	2,153,814.63	1,688,279.97
管理费用	23	1,817,420.11	7,469,711.47
研发费用	24	7,430,650.90	6,377,939.87
财务费用	25	122.77	-15,301.76
其中：利息费用	25	-	-
利息收入	25	3,090.30	19,373.14
加：其他收益	26	102,000.00	657,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	-66,128.60	-157,62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62,901.08	-10,682,337.51
加：营业外收入	28	3,584.30	15,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	5,936.22	17,206.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65,253.00	-10,684,444.0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5,253.00	-10,684,444.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5,253.00	-10,684,444.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65,253.00	-10,684,444.07

法定代表人：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76,832.27	7,015,725.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45.02	714,80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98,677.29	7,730,53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1,160.06	8,168,657.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7,969.82	6,399,97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761.02	4,72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435.19	2,246,96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8,326.09	16,820,32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648.80	-9,089,79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0,416.94	1,038,695.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416.94	1,038,69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416.94	-1,038,69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065.74	-10,128,48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0,629.71	12,849,118.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563.97	2,720,629.71

法定代表人：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97,894.74	优先股	27,226,105.26	-	-	-	-24,966,40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永续债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97,894.74		27,226,105.26	-	-	-	14,457,59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6,365,253.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65,253.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97,894.74		27,226,105.26	-	-	-	-31,331,659.58

法定代表人：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陈维

马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附注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97,894.74	-	-	-	21,514,105.26	-	-	-	-	-14,281,962.51	19,430,037.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97,894.74	-	-	-	21,514,105.26	-	-	-	-	-14,281,962.51	19,430,03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712,000.00	-	-	-	-	-10,684,444.07	-4,972,444.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712,000.00	-	-	-	-	-10,684,444.07	-10,684,444.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712,000.00	-	-	-	-	-	5,71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712,000.00	-	-	-	-	-	5,712,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97,894.74	-	-	-	27,226,105.26	-	-	-	-	-24,966,406.58	14,457,593.42

法定代表人: 许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维

陈维

马原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概况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08 月 23 日,由深圳市银宝山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德言投资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上海创源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冯平法、吴志军、郁鼎文及张建富出资组建成立。2022 年 4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资本 160 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行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2022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资本 2,197,894.74 元,由新股东中山建信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市清大钛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现持有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REBY3L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379.789474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黄峰岭工业区 2 栋二层,法定代表人为许超。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精密加工装备、检测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先进制造装备、集成电路、软件、工业设备、加工工具及耗材的研发及销售、技术咨询和转让;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产业经济咨询(策划创意服务);电气设备批发;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机械设备、电子、软件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精密加工装备、检测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先进制造装备、集成电路、软件、工业设计和加工工具及耗材的生产;精密零部件加工、检验服务。

(三)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未对外进行股权投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四、（十二）-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①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②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



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



(金额重大)	(含) 的应收款项	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不重大)	除金额重大以外的单项计提	
应收账款—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单项金额计提以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无风险信用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含) 的应收款项	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不重大)	除金额重大以外的单项计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单项金额计提以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员工借款以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账款——无风险信用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员工借款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



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采取达到存货状态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0	10-20
办公电子设备	3-5	0	20-33.33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1)资本化的后续支出

资本化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具有明确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维修计划及预算，并经过内部管理部门审批；2）能明显延长固定资产使用年限，经内部固定资产管理部门鉴定后确认；或者明显改变使用功能，致使固定资产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经内部资产管理部门鉴定后确认。

(2)费用化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



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5、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本公司在建工程初始计量按照实际造价成本确认。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的减值的确认标准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属于辞退福利的范畴。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

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算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指计提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是在与职工达成协议或制定章程或办法后，根据条款规定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形成最终现时义务，并归属于职工提供设定收益计划义务的服务期间，计入归属期间的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2）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按照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处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按照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十一） 股份支付

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应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股份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存在条款和条件类似的交易期权，则以该交易期权的价格进行调整。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类似的交易期权，则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2、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1）授予后可立即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1）授予后可立即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负债；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2）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3）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4）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

（5）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6）如果公司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7）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情形。

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如果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上述规定。

4、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 (3)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十二)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公司销售超声机床、精密加工系统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对于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公司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的地点，履行安装调试义务获客户验收合格后，根据验收单日期确认收入。对于无需公司安装调试的产品，根据签收单日期确认收入。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1）取得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政府补助的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返还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在需要返还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2、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五) 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



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四、(十二)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四、(五)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



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四、（五）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 月，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对深圳市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202093，有效期三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优惠后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024 年 8 月，公司递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目前尚在审核中。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在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



销。公司自 2021 年度起享受该税收优惠。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及印花税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我省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通知》（粤财税[2022]10 号），对广东省内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 50%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2023 年、2024 年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及印花税减按 50%征收。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300,563.97	2,720,629.7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300,563.97	2,720,629.71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326.00	-	3,326.00	1,290,617.06	-	1,290,617.06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 计	3,326.00	-	3,326.00	1,290,617.06	-	1,290,617.0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326.00
合 计	-	3,326.0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2,670.00	53,133.50	1,605,884.14	80,294.21
1 至 2 年	222,343.10	22,234.31	704,600.00	70,460.00
2 至 3 年	616,700.00	185,010.00	312,100.00	93,630.00
3 年至 4 年	100,000.00	50,000.00	-	-
合 计	2,001,713.10	310,377.81	2,622,584.14	244,384.21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1,713.10	100	310,377.81	15.51	1,691,335.29
其中：账龄组合	2,001,713.10	100	310,377.81	15.51	1,691,335.29
合 计	2,001,713.10	—	310,377.81	15.51	1,691,335.29

(续)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2,584.14	100.00	244,384.21	9.32	2,378,199.93
其中：账龄组合	2,622,584.14	100.00	244,384.21	9.32	2,378,199.93
合 计	2,622,584.14	—	244,384.21	9.32	2,378,199.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2,670.00	53.09	53,133.50	1,605,884.14	61.23	80,294.21
1 至 2 年	222,343.10	11.11	22,234.31	704,600.00	26.87	70,460.00
2 至 3 年	616,700.00	30.81	185,010.00	312,100.00	11.90	93,630.00
3 年以上	100,000.00	5.00	50,000.00	-	-	-
合 计	2,001,713.10	—	310,377.81	2,622,584.14	—	244,384.2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柏瑞精密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616,700.00	30.81	185,010.00
杭州泓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7,000.00	25.83	25,850.00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600.00	17.07	34,160.00
深圳市五湖智联实业有限公司	222,343.10	11.11	11,117.16
深圳市翔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	50,000.00
合 计	1,797,643.10	89.82	306,137.16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6,800.00	1,456,828.83
合 计	506,800.00	1,456,828.83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4,499.80	100.00	-	1,220,043.48	100.00	-
合 计	1,124,499.80	—	-	1,220,043.48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德普数控（深圳）有限公司	948,000.00	84.30	-
东莞中创精密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91,100.36	8.10	-
易测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30,400.00	2.70	-
广州众志成咨询服务有限公	30,000.00	2.67	-
合 计	1,099,500.36	97.77	-

（六）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81,565.00	10,000.00
合 计	81,565.00	10,000.00

1.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81,700.00	135.00	10,000.00	-
合 计	81,700.00	135.00	10,000.00	-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则的其 他应收款项	-	-	-	-	-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1,700.00	100.00	135.00	0.17	81,565.00
其中：账龄组合	2,700.00	3.30	135.00	5.00	2,565.00
无风险信用组合	79,000.00	96.70	-	-	79,000.00
合 计	81,700.00	—	135.00	0.17	81,565.0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则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000.00	100.00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无风险信用组合	10,000.00	100.00	-	-	-
合 计	10,000.00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1 年以内(含 1 年)	2,700.00	100	135.00	-	-	-
合 计	2,700.00	---	135.00	-	-	-

②无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备用金	79,000.00	-	-	10,000.00	-	-
合 计	79,000.00	—	-	10,000.00	—	-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5,650.07	-	1,165,650.07	1,110,971.31	-	1,110,971.31
低值易耗品	58,468.95	-	58,468.95	71,826.98	-	71,826.98
库存商品	3,389,881.71	-	3,240,324.19	938,845.18	-	938,845.18
半成品	1,042,527.33	-	1,042,527.33	1,143,873.57	-	1,143,873.57
发出商品	1,329,247.90	-	1,325,737.90	1,212,037.96	-	1,212,037.96
在制品	2,112.45	-	2,112.45	-	-	-
合 计	6,987,888.41	-	6,834,820.89	4,477,555.00	-	4,477,555.0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29,419.78	66,707.52
预缴增值税	95,240.53	-
合 计	224,660.31	66,707.52

(九)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634,674.29	3,334,251.6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634,674.29	3,334,251.63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13,103.99	1,221,607.91	593,570.80	4,641,141.10
其中：机器设备	3,704,683.65	1,176,366.03	593,570.80	4,287,478.88
办公电子设备	308,420.34	45,241.88	-	353,662.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78,852.36	370,352.54	42,738.09	1,006,466.81
其中：机器设备	528,306.75	308,634.98	42,738.09	794,203.64
办公电子设备	150,545.61	61,717.56	-	212,263.1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34,251.63	-	-	3,634,674.29
其中：机器设备	3,176,376.90	-	-	3,493,275.24
办公电子设备	157,874.73	-	-	141,399.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机器设备	-	-	-	-
办公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34,251.63	—	—	3,634,674.29
其中：机器设备	3,176,376.90	—	—	3,493,275.24
办公电子设备	157,874.73	—	—	141,399.05

(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00,000.00	-	-	3,000,000.00
其中：知识产权	3,000,000.00	-	-	3,0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75,000.00	225,000.00	-	1,300,000.00
其中：知识产权	1,075,000.00	225,000.00	-	1,300,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中：知识产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925,000.00	—	—	1,700,000.00
其中：知识产权	1,925,000.00	—	—	1,700,000.00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128.60	1,253,121.75
可抵扣亏损	25,386,035.10	16,314,686.67
合 计	25,452,163.70	17,567,808.42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 注
2024 年	567,864.99	567,864.99	2019 年亏损
2025 年	4,229,257.25	4,229,257.25	2020 年亏损
2031 年	4,362,422.59	4,362,422.59	2021 年亏损
2032 年	7,155,141.84	7,155,141.84	2022 年亏损
2033 年	9,071,348.43	-	2023 年亏损
合 计	25,386,035.10	16,314,686.67	

（十二）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3,065.63	201,165.32
合 计	1,473,065.63	201,165.32

（十三）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330,430.00	2,567,800.00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613,235.31	295,410.62
合 计	4,717,194.69	2,272,389.38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4,676.52	6,105,649.33	6,379,541.87	570,783.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9,341.56	449,341.56	-
合 计	844,676.52	6,554,990.89	6,828,883.43	570,783.9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4,676.52	5,698,096.19	5,971,988.73	570,783.98
二、职工福利费	-	96,597.33	96,597.33	-
三、社会保险费	-	205,794.81	205,794.81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171,551.25	171,551.25	-
工伤保险费	-	17,087.32	17,087.32	-
生育保险费	-	17,156.24	17,156.24	-
四、住房公积金	-	105,161.00	105,161.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844,676.52	6,105,649.33	6,379,541.87	570,783.9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427,359.16	427,359.16	-
二、失业保险费	-	21,982.40	21,982.40	-
合 计	-	449,341.56	449,341.56	-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030.23	374,955.26	302,220.49	74,76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07	13,075.40	10,577.70	2,616.7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印花税	-	5,079.80	3,407.37	1,672.43
个人所得税	-	164,171.01	164,171.01	-
教育费附加	51.02	5,603.73	4,533.28	1,121.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01	3,735.82	3,022.18	747.65
合 计	2,234.33	566,621.02	487,932.03	80,923.32

（十六）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551,376.20	421,976.51
合 计	551,376.20	421,976.51

3.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个人款项	1,445.00	1,977.82
已报销未付款	33,485.00	73,540.84
租赁、水电费	516,446.20	346,457.85
合 计	551,376.20	421,976.51

（十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13,235.31	295,410.62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326.00	384,387.06
合 计	616,561.31	679,797.68

（十八）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合 计	12,197,894.74	100.00	-	-	12,197,894.74	100.00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32.79	-	-	4,000,000.00	32.79
深圳市德言投资有限合伙（有 限合伙）	2,000,000.00	16.40	-	-	2,000,000.00	16.40
中山建信宸玥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221,052.63	10.01	-	-	1,221,052.63	10.01
上海创源垣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1,000,000.00	8.20	-	-	1,000,000.00	8.20
厦门市清大钛晶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976,842.11	8.01	-	-	976,842.11	8.01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900,000.00	7.38	-	-	900,000.00	7.38
冯平法	630,000.00	5.16	-	-	630,000.00	5.16
吴志军	525,000.00	4.30	-	-	525,000.00	4.30
郁鼎文	525,000.00	4.30	-	-	525,000.00	4.30
张建富	420,000.00	3.44	-	-	420,000.00	3.44

（十九）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5,802,105.26	-	-	15,802,105.26
二、其他资本公积	11,424,000.00	-	-	11,424,000.00
合 计	27,226,105.26	-	-	27,226,105.26

（二十）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4,966,406.58	-14,281,962.51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24,966,406.58	-14,281,962.51



本期增加额	-6,365,253.00	-10,684,444.07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365,253.00	-10,684,444.07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31,331,659.58	-24,966,406.58

(二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9,945,027.55	4,914,296.87	7,736,021.24	3,396,513.02
2. 其他业务	14,862.37	14,862.37		
合 计	9,959,889.92	4,929,159.24	7,736,021.24	3,396,513.02

(二十二)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5,703.93	960,664.66
折旧费	8,464.89	6,196.21
租赁费	59,085.72	60,048.81
运输费	36,838.74	1,029.99
业务招待费	273,173.75	167,737.90
办公费	1,760.81	14,534.32
差旅费	298,919.62	190,447.03
水电费	28,442.56	21,086.02
交通费	37,536.16	12,108.62



展览费和广告费	79,811.32	161,351.10
业务宣传费	494,270.99	80,047.64
保安保洁费	26,783.00	7,569.00
售后服务费	73,023.14	
合 计	2,153,814.63	1,688,279.97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5,155.77	1,049,503.60
折旧费	33,520.49	22,427.16
租赁费	59,085.71	60,048.81
股权激励	-	5,712,000.00
业务招待费	49,859.94	182,327.61
办公费	62,606.26	73,003.16
差旅费	47,395.86	91,522.31
装修费	22,181.00	136,515.59
咨询服务费	,034.65	22,160.38
低值易耗品摊销	77,828.64	-
其他	165,751.79	120,202.85
合 计	1,817,420.11	7,469,711.47

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566,861.79	3,216,886.36
直接投入	4,313,243.92	1,963,153.82
折旧费	155,751.02	169,887.53
无形资产摊销	225,000.00	300,000.00
其他费用	169,794.17	728,012.16
合 计	7,430,650.90	6,377,939.87

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90.30	-19,373.14
手续费	3,213.07	4,071.38
合 计	122.77	-15,301.76

(二十三)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2,000.00	657,000.00
合 计	102,000.00	657,000.00

(二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6,128.60	-157,621.75
合 计	-66,128.60	-157,621.75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584.30	15,100.00	3,584.30
合 计	3,584.30	15,100.00	3,584.30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236.22	534.06	236.22
其他	5,700.00	16,672.50	5,700.00
合 计	5,936.22	17,206.56	5,936.22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本期无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3,090.30	19,373.14
政府补助收入	102,000.00	651,000.0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6,754.72	38,433.52
其他营业外收入	-	6,000.50
合 计	121,845.02	714,807.16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697,465.92	2,062,841.84
手续费支出	3,213.05	3,295.91
罚款支出	236.22	425.23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4,520.00	180,400.00
合 计	2,705,435.19	2,246,962.98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5,253.00	-10,684,444.07
加: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	-
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损失准备	66,128.60	157,621.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352.54	361,178.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225,000.00	3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7,265.89	-2,879,929.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4,914.53	-4,501,14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6,474.42	2,456,927.22
其他	-	5,7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648.80	-9,089,793.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0,563.97	2,720,629.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0,629.71	12,849,118.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065.74	-10,128,488.69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现金	-	-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0,563.97	2,720,629.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000,000.00 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3,797,894.74 元的 28.99%，未达到控股条件，因此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一
深圳市德言投资有限合伙（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二
中山建信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三
上海创源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四
厦门市清大钛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五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六
冯平法	公司股东七
吴志军	公司股东八
郁鼎文	公司股东九
张建富	公司股东十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一的控股股东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一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清华大学	公司股东六的控股股东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公司股东六的控股股东清华大学设立的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公司股东六的控股股东清华大学设立的单位

(三)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556.61	7,103.78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	140,955.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	出售商品	5,132.74	16,991.16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	360,292.84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厂房	14,862.37	-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	135.00	-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853.70	346,457.8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0.00	-



深圳市青鼎装备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

